

泸定是英雄的城市。1935年,在这里,英勇的红军以一往无前的英雄气概,以血肉之躯甘冒锋镝,飞夺泸定桥,创造了战争史上的奇迹。今天,英雄的中国人民、英雄的泸定人民不畏艰险,同自然灾害顽强斗争,齐心协力抗震救灾,正在书写新的英雄篇章。

见证风雨同舟举国同心的伟大力量

■ 兰琳宗

被湍急的流水拦住去路,特警队员用身体和绳索搭建桥梁,徒手爬绳索前往对岸;消防员自制担架,脚踩木桥抬伤员过河,脚下就是滚滚急流;挖掘机等大型救援机械器具无法驶入,特警突击救援小组徒手刨土救人……四川省甘孜州泸定县6.8级地震发生后,各方快速响应,全力救灾,危急时刻又见遍地英雄。救援现场的一幕幕让无数网友动容:这是飞夺泸定桥般的救援!(9月8日人民网)

“飞夺泸定桥般救援”背后,是党中央集中统一领导,全国一盘棋的高效调度指挥。地震发生后,从中央到地方,救援行动迅疾展开,应急救援、消防、交通、

医疗、公安、卫健等救援力量火速赶赴震区开展救援抢险。从部署排查搜救到灾情监测,从次生灾害防范到受灾群众救助安置……救灾工作迅速高效、有条不紊。在各方紧密协作配合下,通往震中的救援通道已疏通,将受伤人员送往医院治疗,救灾物资已紧急拨付。这一场景,生动诠释了我们党无比坚强的领导力,彰显了我国社会主义制度非凡的组织动员能力、统筹协调能力、贯彻执行能力,能够集中力量办大事、办难事、办急事。

“飞夺泸定桥般救援”背后,是人民至上、生命至上的价值坚守,是无数平凡英雄冲锋在前、奋不顾身。人民子弟兵连夜赶赴,千余名部队救援力量紧急出动,多家外地医疗队伍昼夜驰援,哪里有

危难,哪里就有英雄挺身而出。在抗震救灾前线,有徒手刨出被困人员的特警、消防员,有争分夺秒抢修电力设施的电力抢修队伍,有在临时医疗救助点忙着包扎的医护人员……无数“生命守护者”不怕苦不怕累,勇当抗震抢险“急先锋”,困难面前挺得住、危难来临豁得出、关键时刻冲得上,以生命赴使命,用大爱救众生。

“飞夺泸定桥般救援”背后,是共克时艰、守望相助的人间大爱。“一方有难,八方支援”,是中华民族的优良传统。越是大灾大难,越是守望相助;越是千钧一发,越是团结一心。“你护我平安,我送你温暖”,震区民众为消防员盖被子,帮他们添柴火、翻鞋垫;村民自发组织用自己家种的土豆和腌制的腊肉做饭,徒步一小时

给消防员送饭,等等,一个个小细节、小故事诠释着双向奔赴的暖流。社会各界纷纷向灾区捐款捐物,亿万网友留言鼓励灾区人民渡过难关,点点滴滴展现的是风雨同舟、举国同心的伟大力量。

攻坚克难见精神。苦难考验了中国人民,也锻造了中国人民。人夏以来,干旱、山火、地震,川渝饱经考验,但也迸发出了中国人民身上的英雄气,体现出惊人的团结与韧性。千百年来,中华民族能够经历无数灾厄仍不断发展壮大,就是因为有万众一心、同甘共苦的团结伟力,有敢于压倒一切困难而不被任何困难所压倒的顽强意志,有千千万万个普通人在大灾大难前挺身而出、慷慨前行。这样的中国人民,这样的中国力量、中国精神,还有什么困难不能战胜!

倒查公职人员酒驾背后“饭局”,让腐败无处遁形

■ 威利

近日,多地通报了党员干部和公职人员酒驾醉驾问题典型案例。地方纪检部门还要求,既严查党员干部、公职人员酒驾醉驾行为,也严治背后的“局”,既查当事人,又查同车、同桌人。(9月8日《西宁晚报》)

此前,中央纪委国家监委网站在报道党员干部酒驾问题时提到,党员干部、公职人员酒驾醉驾的背后,时常隐藏着违规吃喝等“四风”问题,有的甚至由风及腐、由风变腐,人民群众对之深恶痛绝。今年以来,辽宁、广西、浙江宁波等地在严查党员和公职人员酒驾的过程中,探索运用大数据进行信息核查、倒查回溯等办法,深挖酒驾背后的“饭局腐败”,有力体现了全面从严治党力度和决心,凸显了解决“四风”问题的着力点和切入口,更呼应着社情民意。

腐败没有避风港,反“四风”没有休止符。日前,浙江省宁波市镇海区公职人员高某因酒后驾车被执勤民警当场查获后,区纪委监委对酒驾问题倒查回溯。经查实,高某当天的聚餐对象正是其管理服务对象、宁波某建设有限公司负责人郑某。餐后,高某还参加了郑某安排的KTV娱乐活动。俗话说:“吃人嘴软,拿人手短”“酒杯一端,原则放宽”,违规接受管理服务对象的宴请、娱



乐活动安排,不仅损害党员干部形象,也破坏了当地的营商环境。

该典型案例表明,在全面从严治党、从严治吏的问题上,必须利剑高悬、一查到底,绝不放过任何蛛丝马迹,确保不出现“漏网之鱼”。倒查公职人员酒驾背后的“饭局”,既是一体推进“三不”的内有要求,也是铲除政商关系“污染源”的现实需要,意义十分重大。

“发现一个、揪出一窝”是反腐败斗争的一个规律。通过倒查公职人员酒驾背后的“饭局”这一突破口顺藤摸瓜、穷追猛打,定能让隐形变异的“四风”问题原形毕露,当事人得到应有惩罚,以儆效尤。而且,撕开口子、揭开盖子,或许能“拔出萝卜带出泥”,挖出腐败窝案串案,巩固拓展反腐成果,推动党风政风持续向上向善好。

退一步讲,只有查清酒驾背后的

“饭局”,才能全面查清当事人违纪违法事实,确保罚当其过,彰显公平公正,更加有针对性地对当事人及他人开展纪法教育。

查阅近期官方通报和媒体报道可见,倒查公职人员酒驾背后的“饭局”,一些地方的创新表现十分亮眼。比如,广西在严肃查处酒驾醉驾的同时,运用税控电子信息平台等进行大数据分析,倒查回溯,深挖酒驾背后的“饭局腐败”;浙江宁波纪检监察机关为整治党员和公职人员酒驾醉驾,搭建“公职人员身份信息数据库”,向公安机关执法办案移动端开放数据查询对接端口,实现人员身份快速核查……这些有特色、有亮点、有成效的做法,给纠治“四风”和惩治腐败树立了鲜明的风向标,生动体现了奋发有为的纪检担当和开拓进取精神,值得其他地方学习借鉴。

各地纪检监察机关要牢固树立系统施治、标本兼治理念,坚持严的主基调不动摇,从倒查公职人员酒驾背后的“饭局”开始,从整治违规吃喝等“节日病”入手,将反“四风”与反腐败统筹起来,抓早抓小强监督,防微杜渐“治未病”,并将行之有效的经验做法,转化为制度设计,在更大范围指导实践,久久为功、持之以恒,持续巩固中央八项规定“堤坝”,不断实现“三不”一体推进战略目标,营造更加海晏河清的政治生态。

持续为社保“减负”,阻断代缴利益链

■ 张海英

2022年3月起施行的《社会保险基金行政监督办法》明确,用人单位、个人通过虚构个人信息、劳动关系,以欺诈、伪造证明材料骗取社会保险待遇的,涉嫌违法。然而,经调查发现,该办法施行5个多月以来,仍然有诸多因刚性需求无奈选择社保代缴的人,也仍然有一些机构向没有劳动关系的人提供社保代缴服务。(9月6日《法治日报》)

依法缴纳社保既关系到职工的未来社保待遇,也关系到当下置业、子女入学等现实问题。因此,一些未就业人员为了防止社保断缴逾期影响待遇,或为了置业、入学等需求,花钱选择第三方机构代缴社保。

根据上述办法,社保代缴属于社保欺诈,情节严重的还可能被追究刑事责任,依据《社会保险领域严重失信人名单管理暂行办法》规定,个人将被列入社会保险严重失信人名单。但在有关部门三令五申之下,仍然有不少社保代缴机构

提供此类服务,也有不少个人购买这种服务。

办法之所以被架空,缘于代缴社保服务变成“刚需”——比如,一些灵活就业人员的工作收入不稳定或者无本地户籍不能参保,只好选择自行委托第三方机构代缴。这种做法对社保基金安全构成的威胁不容忽视。既然相关制度规定已经把社保代缴行为纳入欺诈骗畴,如何落实相关政策是遏制社保代缴行为的关键。

疏堵并举是遏制社保代缴现象的良方。先说疏,是否可以在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前提下,为社保连续缴纳解绑,即降低社保连续缴纳的刚需属性及附加的其他社会需求,剥离社保捆绑的多余功能,让社保回归保基本的属性本身。事实上,解除社保资格和户籍之间的绑定正在成为一种趋势。2021年以来,广东、安徽、浙江等地已经出台政策,全面取消了灵活就业人员参保户籍门槛,这无疑是一种进步,有望减少灵活就业人员对社保代缴服务需求,进而可起到疏

■ 舒圣祥

9月1日起,凡在北京租房都需要进行合同网签和备案登记。这一新规源于全国首个规范住房租赁的地方性法规《北京市住房租赁条例》。条例规定,出租人应当在租赁合同签订30日内,办理住房租赁登记备案和出租登记。(9月1日中国经济网)

租房合同网签早已众所周知,不办理网签就无法进行房产过户登记。因为房产交易金额较大,且对普通家庭来说,在家庭财产份额中占比很高,购房合同网签有利于保护弱势购房者利益,能够避免“一房二卖”等市场乱象,对规范房产交易发挥了重要作用。与此相似,租房也要网签合同,同样是基于近年来房屋租赁市场乱象迭出之现实,大有规制之必要。

合同网签让租房者少些烦恼

可以想见,当租房行为全部进入监管部门的视野之内,以前“潜伏在水下”的租房市场将公开化,租房市场的游戏规则也将发生重大变化。租房合同网签之后,房源的真实性、从业人员的管理、租金押金的监管等都会得到进一步规范。对规范运作的租赁中介而言,租房合同网签几乎没有影响;“黑中介”等不规范的市场主体则有可能会被逐出市场。

更重要的是,租房合同网签有利于真正落实“租售同权”。在此之前,办理各种事项时,购房者可以拿房产证作为凭证,租房者手里却没有任何凭据。不是因为政策过松,却激起了各类租房合同造假行为,就是因为政策过紧,让“租售同权”遭遇看得见够不着的“玻璃门”。网签之后,租房者凭借网签合同备案编号,同样可以办理申租居住证、积分落户、子女入学以及公积金提取等公共服务。

关于租房合同网签,公众最主要的担忧是:会不会导致租金上涨?这种担忧主要基于两个原因:一是小中介大量退出市场,大中介可能坐地起价提高中介费;二是租房合同网签之后,房东的房租收入再也无法隐匿,相关税费可能会转嫁给租房者。

这些担忧当然可以理解,却并无过多必要。一方面,既然租房合同网签本身是强监管模式,乱涨中介费肯定会受到遏制;另一方面,房东租房收入的个人所得税等,会不会转嫁给租房者,主要取决于市场供求关系,而非租房合同网签。事实上,租房合同网签更有利于监管房租的不合理上涨。《北京市住房租赁条例》就明确规定,“住房租金明显上涨或者有可能明显上涨时,市人民政府可以采取涨价申报、限定租金或者租金涨幅等价格干预措施,稳定租金水平,并依法报国务院备案。”

北京以立法形式要求租房合同网签备案,开启了针对住房租赁市场全新的监管模式。北京的先行先试,将给其他地区积累丰富经验。期待租房合同网签能够更好保护交易各方特别是租房者的合法权益,并尽快在全国范围内推广。



必须追问惠民工程何以沦为摆设

■ 杜鑫

国务院第九次大督查相关调查组在湖南、内蒙古等地督查发现惠民工程遭弃用的现象——自2005年以来,湖南省耒阳市累计投入资金2.2亿元,兴建集中式供水工程579处,但部分村民守着自来水管却无自来水可用;内蒙古通辽市多地不同程度存在农村机电井损毁、废弃现象,督查组从电力部门后台抽取2363台农村机电井变压器用电量数据,发现有一半建成就闲置。(9月4日澎湃新闻网)

“惊动”督查组的这些问题已困扰当地村民数年,而类似问题在其他地方和领域也不同程度存在。有的地方为村民改造的厕所,一到冬天水管就冻住;有的地方投资数千万元建设“防氟改水工程”,打深井取水,含氟高的问题虽然解决了,铁锰又严重超标,当地群众仍喝不上“放心水”;有的地方将新能源汽车充电桩建在内部停车场,用得上的人进不去,进得去的人用不上,诸如此类。

这些投入大量人力、物力、财力建设的惠民工程最终沦为摆设,不仅造成巨大的资源浪费,直接影响民生政策的落地和当地群众的获得感,更损伤当地政府的形象和公信力。

惠民工程沦为摆设,直接原因是前期缺乏可行性论证和规划,不了解群众实际需求,工程建成后,中看不中用。比如,有的地方改造的厕所先天设计存在缺陷,冲水量太小,起不到洁作用。同时,这些工程涉及设计、建设、运行、维护等多个环节、多个部门,如果不通盘考虑,不作统一规划,很容易被闲置。比如,农村机井不通电就无法运行,某地在机井项目立项5年之后,有关部门才与

电力部门对接,而此时相关电力标准已变,建设项目不符合通电要求。

此外,资金不到位也是惠民工程沦为摆设的一个现实原因。有的工程,中央资金到位了,地方配套资金迟迟不到位;有的工程资金来源于多个渠道,个别渠道不能按时到位,耽误整体工程推进;更有甚者,有人暗中截留惠民工程资金。

追根溯源,惠民工程沦为摆设的根本原因还是有关地方的干部政绩观错位、责任心缺失。这些惠民工程往往是当地政绩工程,一些地方只注重把工程的架子建起来,不管到底能不能用,导致惠民工程沦为“盆景”。比如,某地为完成厕所改造数量的考核指标,甚至连没人住的院子也改造了厕所,废弃的房屋和崭新的厕所形成鲜明对比。有些地方的相关完工后,把管理、维护责任推给基层,并不理会基层是否有维护的能力。

与此同时,一些惠民工程从规划、实施到维护,缺乏有效的监督,也是不容忽视的问题。督查组在内蒙古发现的问题,当地村民此前通过多种途径反映未果。

惠民工程沦为摆设,暴露出一些干部责任心缺失,追求政绩“面子”、忽视口碑“里子”的问题,这给我们敲响了警钟。要避免类似铺设了水管却没有自来水、改造了厕所到冬天竟不能用等匪夷所思的事情再次发生,相关部门必须严格惠民工程从前期设计、规划到后期维护的全流程管理,责任到人,并且强化监管机制、追责机制,严防腐败问题和作风问题。同时,多听取群众意见,建立惠民工程的运行追踪机制,把群众的使用满意度纳入相关考核。

别让穿着“营销马甲”的月饼暗度陈仓

■ 李英锋

中秋节前夕,监管部门以单价超过500元的盒装月饼为重点,掀起对“天价月饼”的集中治理热潮,营造出浓厚的治理氛围,向市场传递出清晰的治理信号,产生了明显的制约、规范效应。(9月7日光明网)

上有明确严格的监管政策,下有变通规避的营销对策,一些商家对混搭销售、包装加“料”销售、高价销售等“高大上”的营销套路“痴心不改”,但又忌惮重点监管的锋芒,于是耍起了曲线营销、擦边营销的小聪明。有的商家玩文字游戏,混淆月饼与其他食品的概念,把月饼包装成“冰淇淋”“中秋糕点”;有的化整为零,把昂贵的中秋礼盒套盒拆分销售,让消费者分别购买后再自行组合;有的“堤内损失堤外补”,把月饼下调的价格加到运费上,致使运费达到了令人咋舌的数百元……

这些营销操作花样百出,具有一定的迷惑性,其本质依然属于变相混搭销售、高价销售,依然违背了重点监管的要求。商家对“天价月饼”的曲线营销伎俩是对监管的试探和挑战,也是对消费者的误导,在一定程度上消解了监管的成效,扰乱了市场秩序。

遏制“天价月饼”符合反对铺张浪费、奢靡之风的社会需求;遏制“天价月饼”容不得商家“阳奉阴违”,打逃避监管的“擦边球”。要实现监管公平,取得令人满意的效果,就必须确保监管的全面性、深入性、精准性,就不能让穿着各种“营销马甲”的中秋月饼暗度陈仓,钻了监管空子。

商家的变通对策高一尺,监管规则就应该高一丈。监管部门针对一些商家的营销新“玩法”,有必要给“天价月饼”监管令打一个“补丁”,依托相关国家标准、行业标准或商业惯例进一步明确月饼的概念、月饼与其他类似食品的区别以及重点监管的范围,拉出月饼营销的负面清单,给企业划清



度,督促涉案人员退赃退赔;另一方面要求查明涉案财产来源、财物性质、权属情况等,做到“先确权后处置”,避免涉案财产因未确权而被“一刀切”地处置,保护被害人的合法财产权益。

信息网络犯罪治理需法律与技术协力,意见深刻总结近年来信息网络犯罪治理的经验教训,将司法实务中长期探索的、实践证明行之有效的有益经验上升为司法规则,并进一步转化为治理效能。意见所确立的泛在“连接点”管辖规则、新型证据取证规则及涉案财产分类甄别处置规则,将法律规范与技术规则深度融合,从技术源头堵截了涉案信息网络犯罪分子逃避侦查或处罚的行为,也以法治手段扼住了信息网络犯罪的“命脉”。